证券代码:600125 证券简称:铁龙物流 公告编号:2025-013
证券代码:163794 证券简称:20铁龙01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27日以书面、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本次会议于2025年5月30以通讯方式召开。

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亲自出席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实有9名董事行使了表决权。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以9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制定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以9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制定《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以9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0票,弃权0票。

4、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以9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25 证券简称:铁龙物流 公告编号:2025-014
证券代码:163794 证券简称:20铁龙01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证监局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整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 4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以下简称“大连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2025)8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详见《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临2025-009)。

收到《决定书》后,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立即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进行了通报、传达,对《决定书》中涉及的问题召开了专项整改工作会议,认真对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结合实际情况,全面梳理、认真分析、彻底整改。公司已召开了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责令整改事项

(一)存在的问题

经查,你公司以往年度部分贸易业务中未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导致公司2020 年至2022年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数据不准确。

公司2020 年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40 号)第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公司2021 年至2022 年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 号)第三条第一款的规定。

(二)整改措施

1、公司组织有关人员,对以前年度开展的贸易类业务开展严格自查。全面梳理贸易业务及对应业务模式,对照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结合上市公司案例和外部专业机构的意见,深入分析各贸易业务模式对应的收入确认方法,更加谨慎地执行会计准则,更加客观、准确地披露会计信息及经营业务情况。

整改期限:整改已完成。未来将长期坚持规范运作。

2、公司对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部分贸易类业务的会计处理进行了差错更正,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改成净额法。公司已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2025-008)及相关公告。

整改期限:整改已完成。

3、公司结合贸易业务开展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此类贸易业务已于2022年全部结束,2023年后并未开展。未来公司将严格控制、规范贸易类业务行为及其开展。

整改期限:整改已完成。未来将长期坚持规范运作。

4、进一步强化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从制度层面,定期全面梳理修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重点是贸易业务开展的决策程序、客户和供应商信用评价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重要内部控制制度。从执行层面,公司上下强化合规管理。定期不定期组织人员开展内控制度学习,日常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从监管层面,充分发挥内部审计作用、审计委员会审查作用等监督管理职能,加强与会计师事务所等外部专业机构的审计沟通。通过多种举措,综合提升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效能,杜绝类似问题发生。

整改期限:整改已完成。未来将长期坚持规范运作。

5、公司切实加强有关人员对企业会计准则和证券法律法规的深入学习和培训,进一步强化会计核算的严谨性,确保会计核算和信息管理的规范性,综合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

整改期限:整改已完成。未来将长期坚持规范运作。

二、整改情况总结

公司高度重视《决定书》中提到的问题,深刻认识到在规范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本次大连监管局采取的警示措施对公司进一步规范治理水平、加强内部控制管理等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公司将以此次整改为契机,深刻汲取教训,进一步增强规范运作意识,持续加强对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强化信息披露管理,切实提高会计核算水平,有效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促进公司规范、持续、健康发展。

特此公告。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5-088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福建盛迪医药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关于HRS9531注射液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将于近期开展临床试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的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HRS9531注射液

剂型:注射剂

申请事项:临床试验

受理号:CXHL2500259、CXHL2500260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5年3月7日受理的HRS9531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适应症为接受基础胰岛素治疗血糖仍控制不佳的成人2型糖尿病的临床试验。

二、药物的其他情况

HRS9531注射液是以HRS9531为主要活性成分,具有全球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靶向抑胃肽受体(GIPR)和胰高血糖素样肽-1受体(GLP-1R)的双激动剂,可在体内调节糖脂代谢、抑制食欲和增强胰岛素敏感性,从而起到改善血糖和减轻体重的效果。目前全球范围内,仅有礼来的同靶点药物替尔泊肽注射液(商品名:Mounjaro)于2022年5月在美国获批上市,用于治疗2型糖尿病;该药物2024年5月已于国内获批上市,用于治疗2型糖尿病。经查询EvaluatePharma数据库,2024年Mounjaro全球销售额合计约为115.4亿美元。截至目前,HRS9531相关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34,476万元。

三、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药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药品研发及至上市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0日

证券简称:中兴商业 证券代码:000715 公告编号:ZXSY2025-26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29日、2025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于2025年6月6日(星期五)下午15:00-16:30在全景网举办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屈大勇先生,独立董事梁杰女士、吴凤君先生,董事会秘书谢元基先生,财务总监何长友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5年6月5日(星期四)15:00前访问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0055 证券简称:万东医疗 编号:临2025-028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时间:2025年5月30日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数量:960万份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数:85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30日完成了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工作。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2、2025年3月28日至2025年4月8日,公司在内部网站对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5年4月10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临2025-015)。

3、2025年4月16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宜。

2025年4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临2025-017)。

4、2025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以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该等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对本次调整及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二、股票期权授予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2025年5月21日

2、授予数量:960万份

3、授予人数:85人

4、行权价格:15.05元/份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计划有效期、等待期及行权安排情况

(1)有效期: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等待期、行权期: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相应部分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等待期满后为行权期。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阶段名称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若预留股票期权在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授予,则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阶段名称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日起36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日起48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若预留股票期权在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授予,则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阶段名称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日起36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3)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考核年度为2025-2027年共3个会计年度,在各考核年度达成研发投入率且考核年度的营业收入不低于上一年度的情况下,以2024年度的营业收入S2024为基数,对各考核年度营业收入进行考核。

首次及预留授予(若预留部分在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授予)股票期权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及行权比例如下表所示:

阶段名称	对应考核年度	研发投入率(X)	营业收入(Y)		行权比例(Z)		
			触发值(Yn)	目标值(Ym)			
第一个行权期	2025	X2025≥18%	Yn=Ym×85%	Ym=S2024×(1+27.5%)	Y≥Ym且不低于上一年度营业收入,Z=100%	Yn≤Y(Ym且不低于上一年度营业收入,Z=85%	Y(Yn Z=0%
第二个行权期	2026	X2026≥15%	Yn=Ym×85%	Ym=S2024×(1+62%)			
第三个行权期	2027	X2027≥15%	Yn=Ym×85%	Ym=S2024×(1+120%)			

预留授予(若预留部分在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授予)股票期权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及行权比例如下表所示:

阶段名称	对应考核年度	研发投入率(X)	营业收入(Y)		行权比例(Z)		
			触发值(Yn)	目标值(Ym)			
第一个行权期	2026	X2026≥15%	Yn=Ym×85%	Ym=S2024×(1+62%)	Y≥Ym且不低于上一年度营业收入,Z=100%	Yn≤Y(Ym且不低于上一年度营业收入,Z=85%	Y(Yn Z=0%
第二个行权期	2027	X2027≥15%	Yn=Ym×85%	Ym=S2024×(1+120%)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公司合并报表之营业收入;

2、计算营业收入及研发投入率指标时,若公司发生资产购买、出售、置换的行为,则应剔除相关行为产生的影响;

3、在研发投入率达标且考核年度的营业收入不低于上一年度的前提下,按照营业收入达成情况计算可行权比例。

(4)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除上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外,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依据对应考核年度的考核结果确认行权比例。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分为S、A、B、C、D五个等级,对应的可行权情况如下:

考核结果	合格			不合格	
绩效评定	S	A	B	C	D
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	100%	100%	100%	0	0

激励对象当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个人当期计划可行权额度×公司层面可行权比例Z×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因考核原因不能行权或不能完全行权的,应当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行权期。

7、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本次股权激励首次授予人数为85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分配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全部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股本总额的比例
宋金松	董事、总裁	100	9.26%	0.14%
井晓权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20	1.85%	0.03%
黄家祥	副总裁	20	1.85%	0.03%
欧云彬	董事会秘书	20	1.85%	0.03%
核心骨干人员(81人)		800	74.07%	1.14%
预留授予		120	11.11%	0.17%
合计		1,080	100%	1.54%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2025年5月30日,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期权名称:万东医疗期权

2、期权代码(三个行权期):1000000838、1000000839、1000000840

3、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25年5月30日

4、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数量:960万份

5、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数:85人

四、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与公司前次经董事会审议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2025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以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万东医疗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授予登记的激励对象、股票期权数量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情况一致。

五、本次授予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一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公司以Black-Scholes模型作为定价模型基础计算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股权激励需摊销总费用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 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3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年4月12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29日~2026年4月28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

一、回购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1日、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15.62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5年4月29日-2026年4月28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披露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以及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尚未进行股份回购。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08 证券简称:中信特钢 公告编号:2025-044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 8月1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主体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参考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信益+”组合存款	组合存款	98,000	2024/8/28	2025/2/28	1.75%	792.42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信益+”组合存款	组合存款	2,000	2024/8/30	2025/2/28	1.75%	17.50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信益+”组合存款	组合存款	85,500	2025/2/28	2025/5/28	1.30%	277.88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信益+”组合存款	组合存款	10,000	2025/2/28	2025/5/28	1.30%	32.50

一、近期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到期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现金管理产品赎回,收回全部本金及投资收益。

二、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进展情况
1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信益+”组合存款	组合存款	98,000	2024/8/28	2025/2/28	已到期赎回
2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信益+”组合存款	组合存款	2,000	2024/8/30	2025/2/28	已到期赎回
3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信益+”组合存款	组合存款	85,500	2025/2/28	2025/5/28	已到期赎回
4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信益+”组合存款	组合存款	10,000	2025/2/28	2025/5/28	已到期赎回

三、备查文件

1.相关服务协议及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5-044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2024年5月6日,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及《关于核查〈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二)公司已在内部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自2024年5月10日起至2024年5月20日。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此外,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24年5月23日公告了《监事会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三)2024年5月3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激励计划获得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权日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并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并办理与授予相关的全部事宜。公司于2024年6月1日披露《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四)2024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与《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2024年7月15日,公司完成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并于2024年7月17日披露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结果公告》,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数量为1,807.10万份,首次授予登记日为2024年7月15日。

2024年7月19日,公司完成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并于2024年7月23日披露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数量为335.3107万股,授予登记日为2024年7月19日。

(六)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17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股票期权和其余116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7,056,500份进行注销;同意对2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和其余6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1,600,932股进行回购注销。2025年4月22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二、本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后,预留的156.90万份股票期权已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失效。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5-045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4月22日,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17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股票期权和其余116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7,056,500份进行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递交了本次注销相关申请,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7,056,500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5年5月30日办理完毕。本次注销不会影响公司的股本结构。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0928 证券简称:西安银行 公告编号:2025-031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路60号西安银行大厦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5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711,960,46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1.019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梁邦海董事长主持。会议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6人,陈永健董事和曹慧涛董事因公务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31,347,602	97.0275	80,183,118	2.9566	429,745	0.0158

2.议案名称: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7,144,019	99.8224	4,618,850	0.1703	197,596	0.0073

3.议案名称: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7,172,819	99.8235	4,074,150	0.1502	713,496	0.0263

4.议案名称: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7,170,719	99.8234	4,356,101	0.1606	433,645	0.0160

5.议案名称: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7,420,653	99.8326	4,130,816	0.1523	408,996	0.0151

6.议案名称: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7,080,419	99.8201	4,361,801	0.1608	518,245	0.0191

7.议案名称: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83,862,979	99.2917	4,509,750	0.6548	368,496	0.0535

8.议案名称: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及授权延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7,103,019	99.8209	4,657,950	0.1718	199,496	0.0074

9.议案名称: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邱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7,212,153	99.8249	4,095,316	0.1510	652,996	0.0241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2,026,994,84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585,335,59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94,813,580	95